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 函

542

南投縣草屯鎮中正路培英巷8號

地址：54001南投縣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
承辦人：科員 陳家鑫

電話：049-2209045

電子信箱：cjs_chen@nantou.gov.tw

受文者：同德學校財團法人同德高級中等學校

109-2
(10071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投府原輔字第11000008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0年度南投縣原住民學生課後輔導班簡章1100129

主旨：檢送本局辦理「110年度原住民族學生課後輔導班(高中職)第1期招生簡章」1份，請貴所（校）公告及廣為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09年11月12日原民社字第1090066803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南投縣南投市公所、南投縣草屯鎮公所、南投縣埔里鎮公所、南投縣竹山鎮公所、南投縣集集鎮公所、南投縣中寮鄉公所、南投縣水里鄉公所、南投縣名間鄉公所、南投縣國姓鄉公所、南投縣鹿谷鄉公所、南投縣魚池鄉公所、南投縣信義鄉公所、南投縣仁愛鄉公所、國立南投高級中學、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南投縣私立五育高級中學、國立中興高級中學、南投縣私立弘明實驗高級中學、同德學校財團法人同德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、本局輔導科

局長史 強

110 年度原住民族學生課後輔導班(高中職)第 1 期招生簡章

一. 目標:針對本縣都會區原住民族學生學習適應予以適當課後輔導,

提升學生基本學科能力,建立興趣與信心,提供良好學習環境。

二. 主辦單位:南投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

三. 協辦單位: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

四. 輔導時間:110 年 3 月 2 日至 110 年 6 月 24 日(每週星期一至星期四晚上 17:30-20:30、每日 3 節課)。

五. 上課地點: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(地址:南投縣草屯鎮中正路 568-23 號)。

六. 學生對象:就讀南投縣公私立高中(職)原住民族籍學生。

七. 報名期間:自即日起至 110 年 2 月 23 日止,逾期不予受理。

八. 招生名額:25 人(以報名先後次序,列正取及備取名單)。

九. 參加費用:所有課程完全免費。

十. 餐點費:由本局免費提供晚餐(便當)。

十一. 交通接送:本局無提供交通車接送,請搭乘公車或家長載送。

十二. 報名方式:除南投縣立旭光高中學生逕自向該校報名外,其餘

學校學生請填妥報名表並檢附學生證影本、戶口名簿影本、家

長同意書各 1 份掛號郵寄(郵戳為憑)至南投縣政府原住民族行

政局輔導科陳家鑫科員(南投市中興路 660 號)。

報名洽詢:陳家鑫科員、電話 049-2209045。

110 年度原住民族學生課後輔導班(高中職)第 1 期報名表

姓名		年齡		族別	
身分證字號					
戶籍地址					
通訊地址					
就讀學校				年級：	
電話	住宅				
	學生手機				
	家長手機				

家長同意書

本人同意_____參加南投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
局在南投縣立旭光高中舉辦 110 年度原住民族學生課
後輔導班，輔導時間內，接受輔導老師授課及管理，
若學校認定本人子弟有重大違規及缺課情事，影響課
輔教學，通知家長帶回。

家長：(簽名蓋章)

與學生關係：

住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